

附件 1

## 中卫市统计局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四个清单工作分解表

序号	内容清单	责任清单			措施清单			标准清单
		责任领导	责任人	责任科室	普法对象	学习宣传载体	方法措施	
一	1.习近平法治思想；2.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；3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；4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。	罗永珍 马晓宏	方振荣 邢天华	办公室 (法制科)、 执法监督科	全体干部 职工、统 计调查对 象	1.干部理论学习会议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、专题培训；2.宁夏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、微信公众号、微信工作群；3.印制宣传彩页、折页、宣传手册等。	1.利用干部理论学习会议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等形式开展集中学习；2.组织开展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；3.组织开展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宣传月活动；4.利用“中卫统计”微信公众号等载体，创新普法宣传方式，拓宽普法宣传覆盖面；5.利用周五有约志愿服务活动、乡村振兴等活动向群众发放宣传彩页、折页、宣传手册等；6.组织开展知识测试、以案释法等活动。	1.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；2.将全面依法治国内容纳入干部理论学习内容开展集中学习；3.深入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至上、依宪治国、依宪执政等理念；4.引导统计干部主动运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；5.组织领导干部专题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；6.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纳入普法工作总体安排和领导干部日常学习内容；7.做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统计法治宣传工作，各宣传月、宣传周和宣传日开展好法治宣传活动。

序号	内容清单	责任清单			措施清单			标准清单
		责任	责任人	责任科室	普法对象	学习宣传载体	方法措施	
二	1.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；2.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；3.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；4.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；5.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；6.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；7.《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条例》等。	罗永珍	邢天华	办公室（法制科）	全体干部职工	1.干部理论学习会议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；2.专题培训；3.宁夏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、微信公众号、微信工作群。	1.开展主题党日、专题党课，集中学习党内法规；2.开展廉政警示教育、以案释法等活动；3.组织开展知识测试等活动。	1.加强党内法规学习教育，增强党员干部履行使命的自觉性和坚定性，引导党员干部增强纪律意识；2.将党内法规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，深入开展学习；3.组织党员干部参加法治培训；4.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争做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自觉尊崇者、模范遵守者、坚定捍卫者。
三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；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》；3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》；4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》。	罗永珍 马晓宏	方振荣 邢天华	办公室（法制科）、 执法监督科	全体干部职工、 统计调查对象	1.干部理论学习会议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、专题培训；2.宁夏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、微信公众号、微信工作群；3.印制宣传彩页、折页、宣传手册等。	1.利用干部理论学习会议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等形式开展集中学习；2.利用“中卫统计”微信公众号等载体，创新普法宣传方式，拓宽普法宣传覆盖面。3.利用周五有约志愿服务活动、乡村振兴等活动向群众发放宣传彩页、折页、宣传手册等；4.组织开展知识测试等活动。	1.开展专题培训，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国家安全意识，落实国家安全责任；2.干部职工全面掌握相关法律法规知识，确保不失密、不泄密、不违规；确保统计领域不发生各类重大保密安全事故；3.深入学习宣传民族宗教相关法律法规，引导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国家观、民族观、宗教观、历史观、文化观。

序号	内容清单	责任清单			措施清单			标准清单
		责任	责任人	责任科室	普法对象	学习宣传载体	方法措施	
四	<p>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；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》；3.《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的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》；4.《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》；5.《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》；6.《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》；7.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工作的意见》（宁政发〔2020〕27号）；8.《宁夏回族自治区规范统计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》等。</p>	罗永珍 马晓宏	方振荣 邢天华	办公室 （法制科）、 执法监督科	全体干部 职工、统计调查对象	<p>1.干部理论学习会议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、专题培训；2.专业年报会、普查业务培训会；3.宁夏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、微信公众号、微信工作群；4.印制宣传彩页、折页、宣传手册等。</p>	<p>1.利用干部理论学习会议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等形式开展集中学习；2.利用各专业年报会、各类普查业务培训会、“四上”“四下”统计业务能力提升班、统计执法检查等契机，组织开展统计法治培训，加强统计法治宣传，重点宣传统计法、统计法实施条例、普查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；3.开展以案释法活动；4.开展“9·20”统计开放日活动；5.利用周五有约志愿服务活动、乡村振兴等活动向群众发放宣传彩页、折页、宣传手册等；6.组织开展知识测试、以案释法等活动。</p>	<p>1.认真组织实施并全面完成年度普法工作任务；2.认真组织开展“9·20”统计开放日活动，大力宣传统计法律法规，防范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现象发生；3.做好法治政府建设，提升依法统计水平；4.增强干部职工依法行政意识，提升依法行政能力；5.干部职工树立“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”意识，提升法治思维；6.做好统计数据质量核查及“双随机”统计执法检查等工作，提升统计数据质量。</p>

序号	内容清单	责任清单			措施清单			标准清单
		责任	责任人	责任科室	普法对象	学习宣传载体	方法措施	
五	1.《全国人口普查条例》； 2.《全国经济普查条例》； 3.《全国农业普查条例》。	罗永珍 马晓宏	方振荣 邢天华 秦开华	办公室 (法制科)、 执法监督科、普查中心	全体干部职工、统计调查对象	1.干部理论学习会议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、专题培训；2.宁夏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、微信公众号、微信工作群；3.印制宣传彩页、折页、宣传手册等。	1.利用干部理论学习会议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等形式开展集中学习；2.利用“中卫统计”微信公众号等载体，创新普法宣传方式，拓宽普法宣传覆盖面。3.利用各类普查业务培训会、“四上”“四下”统计业务能力提升班、统计执法检查等契机，组织开展统计法治培训，加强统计法治宣传；4.开展以案释法活动；5.开展“9·20”统计开放日活动；6.利用周五有约志愿服务活动、乡村振兴等活动向群众发放宣传彩页、折页、宣传手册等；7.组织开展知识测试等活动。	1.认真组织实施并全面完成年度普法工作任务；2.做好普查条例宣传工作，各宣传月、宣传周和宣传日开展好集中宣传活动。